

梦回校园

□李哲

灰蒙蒙的水泥路,总停着几辆旧自行车的车棚,篮球场边厚厚的青苔,食堂广场前洁白的学校大巴,上课后走廊里碎碎的话声,小吃摊子前长长的队伍,大学宿舍里被浸满汗水的凉席,挂在蚊帐上吱吱悠悠转着的风扇,然后我做了一个很沉很沉的梦。

大学是人生精彩难得的时光。独在异乡,父母的早饭和唠叨一并消失,班主任也不再严厉管教,一个人难得活成自己的模样,那就放纵地玩一遭吧。游戏要打通宵,恋爱要谈得火热,打球把把都想赢,喝酒永远不说醉,可这些欲望在追逐之后,人是否还能回归自我、冷静地思考未来,这是区别人生的路口。

有人说高考是路口,工作是路口,其实那只是一段路程尽头的结果而已。在生出第一缕思绪,反思自己想要什么又该如何做时,那才是路口。高中隐没在人群中,我没能生出过那种反思。迈入大学,第一个学期即将结束,学校不再新鲜,课程也都有了数,游戏也没了意思,觉还是永远都不够睡。如果大学四年是我唯一在外居住的时光,那么日子绝对不能这么过去!

事后许多年,回头望去,那次深思是我的关键抉择,或许是在午夜醒后没有困意时的思绪,或许是星空下独自漫步操场时的独白,或许是醉后痛苦不堪的忏悔,或许是一次无聊的自习中写在纸上的话语。无论形式如何,这都不重要了,重要的是觉醒了自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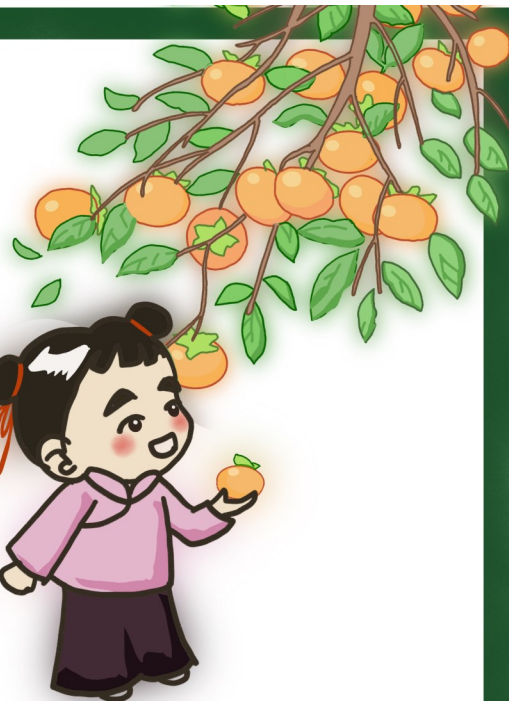
珍惜一切时间去做有意义的事情,和奖学金无关,和评优评先无关,置身事外。支教,泡图书馆,追名著,写文章,带社团,一群人围坐在操场上讲故事,认识新朋友听他们说过去,给学长学姐打电话索求建议,这些微不足道的小事却为我打牢了此后一生的基底。

大学的生活在刚毕业时经常入梦。醒后自己躺在旅店里,呆呆地看着天花板,许久回不过神来。毕业了,四年过完了,剩下的是另一段人生的路,我不断提醒自己已经足够珍惜时间了,可是在梦里还是会因许多遗憾而惆怅。为什么这个要失去,为什么那个没得到,那时候不明白悲喜交集,不懂得阴晴圆缺,只懂得做加法,什么都想揽到身边,那是小孩子的想法。

人的稚嫩,不是大学的错,是此前自我认知受限的弊病。书本知识不是全部,但却往往被视为全部。做人做事应是基础,常常被本末倒置。表达爱意是人之常情,又成了谈之色变的猛兽。一众人怪陆离的条条框框,人将成为什么样的人?

这些问题都需要自己找答案,而大学是纠偏的黄金时段。解决一个,受用无穷,最好的,当然是多多益善。经历多了,见识广了,问题越加清晰具体,答案更加深入,用实际行动去验证、纠偏、完善所得的三观足以支持一生。我的大学成为一道分水岭。像褪壳的蝉、破茧的蝴蝶、大雨洗礼后的屋顶、连阴天放晴的蓝天,好似都成为了更好的自己。

又是那个梦,灰蒙蒙的水泥路,破旧的车棚……两个梦仿佛连通在一起。梦中,我用今日思想给出当时困境的答案,我说给自己听,2023与2013,十年被一个梦连接,我极力想醒来,却毫无办法,越睡越沉,于是就沉浸在我的大学时光,满是喜悦,满是留恋,满是笑意。



人间处暑秋

□司德珍

“天上双星合,人间处暑秋。”处暑,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十四个节气,也是秋天的第二个节气。

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云:“处,止也,暑气至此而止矣。”也就是说,处暑时节是暑热之气的终结,而不是它的延续。正因如此,处暑成了自然万物的分水岭。在这个时刻,大自然正在从一个季节向另一个季节过渡,处暑的美,也悄然而至。

赤橙黄绿青蓝紫。处暑的美,从叶子的色彩里,铺排开来了。

这个时节,树木的枝叶,远远望去,似乎依然葱茏,却又有所不同了。你在树下行走,一抬头,才发现那些密密的叶子,已斑斓成绮丽的油画了。青绿的,墨绿的;鹅黄的,橙黄的,浅红的,深红的……各种色彩错综交杂在树冠,比花朵更迷人。有些心急的树叶,迫不及待地开启了远行的梦。它们跟着秋风飞舞,身姿如蝴蝶穿花般轻盈,神韵似水袖轻舞般婀娜。即使跌落在泥土上,骨子里还透着优雅。我仰望着,注视着,眼里住进了童话,心里落进了缱绻的美好。

袅袅秋风起,时光染花香。处暑的美,在秋花的风情里,旖旎起来了。

扁豆花最是不拘小节了。它们烂漫着,欢呼着,跟着藤蔓四处攀爬,盛开。土墙上,屋顶上,树枝上,草垛上,就没有它们抵达不了的地方。菊花最有情怀了。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。它们总爱倚着篱笆盛开,左边一丛紫红,右边一丛鹅黄,有种不声不响的喧哗,打老远就能看得见。牵牛花最是情深意重了。“天孙滴下相思泪,长向秋深结此花。”牵牛花似乎是为牛郎织女而开,越是在七夕,开得越是丰满饱满。粉蓝的,红紫的,每一朵小花都仰起头,诉说着爱情的地老天荒。

叶落秋水冷,百虫皆夜鸣。处暑的美,在秋虫的鸣叫里,鲜活起来了。

天边的夕阳,刚刚隐入山峦。星星还未登场,秋虫们就耐不住性子,出来鸣叫了。它们如同小小的琴键,被一双轻柔的手触碰,酣畅淋漓地弹奏起属于秋天的旋律。小虫们在稻田里高歌,在树丛中低吟,在瓦砾间呢喃,在草叶下私语……大地上流淌着的,俱是秋虫们的音符。时而高亢,时而低吟,时而轻柔,时而深沉,宛如音乐的海洋,一泻千里,每个角落都有它们喧闹的痕迹。它们是在告别,诉说着绵绵情意;它们是在相约,期盼着明年的重逢。聚散终有时,再见亦有期,凡尘往来,莫不如此。

此刻,就让我们跟着处暑的脚步,与时光共舞,与自然共鸣,共同迎接“暑退九霄净,秋澄万景清”的好图景吧。

我的乡愁是南瓜

□李娅梅

上个周末,我和妈妈视频聊天,聊到最后,妈妈说她之前带来的南瓜现在吃正合适。我便想起了一直被放在厨房角落里的大南瓜,因为常常不在家吃饭,就一直还没对它动手,这一提醒,唇齿间又开始萦绕着南瓜入口的清香了。

儿时,一入秋,正是南瓜收获的季节。浓绿、褐红、橙黄交织成的绚丽画卷,在田地上平铺展开,其中几个晃动的身影时而蹲下、时而站起。一下车,我就跑到最熟悉的那片南瓜地,急切地想见证自己的劳动成果。走近一看,原本藏在藤叶间的南瓜已经长出胖嘟嘟的身子,正恣意地躺在田地中,享受阳光的沐浴,就连牵着母藤的手也长大了。我熟练地拿起剪刀朝身边的南瓜下手,把蒂部的柄剪断,还要防止刀尖伤到南瓜和藤叶。摘完后,我和父母一起把南瓜搬到车上,搬了几趟,我就跑到田埂上偷懒了,看着忙碌的人们挥展手臂,把尽数的亮色带走,独留下盘根错节的藤叶匍匐在广袤的田野上,静候下一个秋天的到来。

远处,妈妈朝我招手,一旁准备归家的人们都在进行最后的收尾工作。路上,阳光洒在人们的肌肤上,干爽又温暖。同行人的谈话中无不透露出对秋收的喜悦,一种充盈的幸福弥漫其中。

回到家,爸爸把南瓜摆放在院子的阴凉处,妈妈挑了一个不大的南瓜就进厨房了,蒸南瓜是她最喜欢的家常做法。切开南瓜,露出饱满灿黄的果肉,把块块果肉交给蒸锅焖煮,余下的南瓜籽暴晒在阳光下,日后可以当零嘴吃。几分钟后,厨房已经盛不下南瓜的清香了,那香味清淡却又十分霸道,顺着窗户和门占领了各个房间,连我都被赶去厨房守着,静待开锅的那一刻。等妈妈把锅盖一掀,腾腾热气缭绕着块块灿黄,一种独属于秋天的芳香瞬间弥漫了整个屋子。我夹起南瓜轻轻一咬,粉糯沙甜,齿颊留香。

爸爸喜欢吃南瓜饼。他把南瓜蒸熟压成泥,再放入糖和糯米粉,揉成面团,分成小份压扁,撒上点白芝麻,放入锅中煎至两面金黄。我最喜欢的是南瓜粥,尤其是天气转凉的清晨,喝下一碗暖暖的南瓜粥,全身都得到了慰帖。

那个时候,我把南瓜当成一种主食,一种菜;每天起床的动力是南瓜给予的,院里有南瓜,饭桌上有南瓜,秋天才是圆满的。

后来,我在作家李汉荣的笔下,对南瓜有了新的认识。南瓜是个很傻的瓜,也是恋家的瓜,一生下来就躺在母藤身边,睡啊睡啊,连身也没有翻过一次,一觉睡到自己长大长胖了。就是这样忠厚老实的“傻瓜”,揣着一肚子的感情,土地才让人放心和留恋,生活才不缺少营养。

如今,家里已经不种地了,但是秋食南瓜的习惯一直未曾改变。就像池莉所说的那样:“儿时喜吃的东西,往往终身都会想那一口,那一口滋味,往往就是乡愁。”对我而言,乡愁有一个具体的名字,叫南瓜。

本版绘图 吴雨欣

